

##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于2024年9月26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29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由于发行人名称变更以及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征得主管部门同意，本次债券名称由“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变更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国电投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9 月 7 日